

海青工商 114(下)學期

高3 畢業 『學期補考』 學生注意事項

一、應考規定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應考請著學校服裝並攜帶學生證或身份證件供監考老師查驗身份。2. 考試開始逾時 10 分鐘不得入場，未滿 20 分鐘不得繳卷出場，違者由監考老師作成違規紀錄由任課老師扣分。3. 補考試卷、答案卷及 2B 答案卡，均請註明班級、座號、姓名，以免因資料不全無法辨識，導致任課教師無法批閱計分或扣分。4. 其他相關考試規定，均以本校考試規則辦理。
二、參加補考 分數標準	<p>(1)一般生：學科學期分數 40 分-59 分可參加(及格登錄 60 分)。</p> <p>(2)原民生 3 年級:學科學期分數 40 分-59 分可參加(及格登錄 60 分)。</p> <p>(3)技優生 3 年級:學科學期分數 40 分-59 分可參加(及格登錄 60 分)。</p> <p>(4)身心障生及鑑輔生：及格標準依輔導室 IEP 學期成績設定</p> <p>IEP40 者 學科學期分數 30 分-39 分可參加(及格登錄 40 分)。</p> <p>IEP30 者 學科學期分數 20 分-29 分可參加(及格登錄 30 分)。</p> <p>註:補考成績及格登錄依法規取各身份及格最低標，</p> <p>例一般生原始成績 50，補考成績 70，但結算最高採計 60，而如補考前 50，補考成績 40，則擇優和原始成績比較，結算仍為 50。</p> <p>註:1/3 學期成績確定零分名單，依據學務處簽核名單設定，無法補考。</p>
註、 教師自理 補考科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下列一般學科，已由任課教師自行補考，不列入本次統一補考： (國文科)閱讀思辨 (資訊科)科普思考 (土木科)衛星定位 (室設科)設計史、文創表現、室內表現 (廣設科)藝術史(體育班)運動概論、商業生活、運動哲學、運動歷程、運動心理2. 實習科目、藝能科目(體育、美術)學期成績均由任課教師綜合評量，亦不列入本次統一補考。

考試日期	115 年 05 月 11 日(一)第一至第五節(課堂時間)
考試時間 <small>※考試逾時 10 分不得入場</small>	第一節 國文、第二節 數學、第三節 英文 第四節 英閱、職英、設計史 第五節 國防
考場位置	各科各節考場請參閱試場公告位置圖